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

第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决议公告

本公司监事会及全体监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,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、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。

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(以下简称"公司")第十届监事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通知于 2024 年 11 月 8 日以通讯方式发出,本次会议于 2024 年 11 月 13 日以现场结合通讯的方式召开。本次会议应出席监事 3 名,实际出席 3 人。本次会议由监事会主席王国林先生主持,公司董事会秘书王勇先生列席会议。本次会议的召集、召开以及表决符合《公司法》、《证券法》及《公司章程》等有关规定,表决所形成的决议合法、有效。会议审议通过了《关于控股孙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议案》:

监事会认为,本次减资暨关联交易事项符合公司业务发展的需要,该关联交易的表决程序符合相关法律规定,该议案已经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独立董事专门会议 2024 年第六次会议审议通过,全体独立董事审议通过并发表意见;公司第十一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4 年第七次会议审议通过,已发表书面审核意见,关联董事、监事已回避表决。本次减资事项为公司控股子公司与关联方按照持股比例同比例减资,不存在损害公司和股东,尤其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,符合有关法律法规、规范性文件和《公司章程》的相关规定。

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(www.sse.com.cn)同日披露的《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孙公司减资暨关联交易的公告》(公告编号: 2024-102)。

表决结果:同意2票,反对0票,弃权0票。关联监事周亚丽回避表决。

本议案尚需提交公司 2024 年第六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。

特此公告。

广汇物流股份有限公司 监事会 2024年11月14日